

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沪人社专〔2019〕156号

关于举办长三角地区经济与文化 协同融合发展高级研修班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（局），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《关于印发专业技术人员知识更新工程2019年高级研修项目计划的通知》（人社厅发〔2019〕46号），“长三角地区经济与文化协同融合发展”高级研修项目已经审核批准，定于2019年5月31日至6月4日在上海举办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研修主要内容

（一）江南文化的一脉相承与历史联系构成

- (二) 长三角区域规划特点与结构性再造
- (三) 全球区域一体化都市圈的经验总结
- (四) 长三角经济结构与一体化驱动力分析
- (五) 长三角科技要素聚集结构与协同创新
- (六) 长三角人口结构与文化、教育、公共服务协同

二、研修人员及报名方式

(一) 研修对象: 全国各省(市、区)(含副省级城市)区域经济、社会工作相关行业领域政府机构、企事业单位中具备高级专业技术职务(或职称)的专业技术人员或管理人员。

(二) 报名方式: 请各有关单位尽快确定参加人员,并于2019年5月20日前将加盖单位印章的报名回执(见附件)发送至联系人邮箱,报名成功以收到邮件回复为准。

三、研修时间和地点

(一) 研修时间: 研修班定于2019年5月31日至6月4日在上海举办,5月31日报到,6月4日下午返程。

(二) 研修地点: 华东师范大学中山北路校区(上海市普陀区中山北路3663号)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(一) 研修人员修完规定课程、经考核合格后,由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颁发《专业技术人员高级研修班结业证书》,培训学时计入《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证书》。

(二) 研修人员往返交通费自理,其他费用包括食宿费、培

训费等均由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全额资助，不向学员收取。

联系人：华东师范大学 郭老师 秦老师

联系电话：021-62233203 18101860661 18918472619

传真：021-62231250

电子邮箱：edp@ecnu.edu.cn

附件：高级研修班报名回执

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19年5月8日



附件

长三角地区经济与文化协同融合发展 高级研修班报名回执

单位名称（盖章）

填表日期：

姓名		性别		民族		照片
职称		学历		政治面貌		
工作单位						
职务 (职称)						
通讯地址						
邮编				E-mail		
电话				手机		
身份证 号码						
备注						

注：请于2019年5月20日前将报名回执发送到邮箱 edp@ecnu.edu.cn。

咨询电话：18101860661、18918472619